

证券代码：430204

证券简称：石竹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北京石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分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诗生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

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拟进行换届并提名叶诗生先生、郑怡女士、何凯先生、燕小伟先生、李玮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本届五位候选董事均为连任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原董事会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董事职责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经公司核查，叶诗生先生、郑怡女士、何凯先生、燕小伟先生、李玮良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北京石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石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3日